

學生自述部份

[illegible]

1. 本推薦書：作為本會審核甄選助學金或崇善獎之重要參考依據，並將列為機密，不對外公開。
2. 請推薦人填寫前，先向申請人索閱本會「實施要點」等資訊，並待「學生自述部份」完成後，再親自填寫「推薦人部份」後，務必將本推薦書裝入貴校信封，並親自將信封密封且簽章後；再交由申請人，檢附相關資料，一併郵寄本會。
3. 增添您的寶貴時間，在此特別感謝您協助本會的評鑑，功德無量，善心永存。

茲推薦 君 參加「財團法人台北市崇善基金會獎助學金」之甄選

1. 推薦甄選類別：（請於適當之項目中擇一“√”；若與申請表不符者，恕不受理。）
- 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|---|
| 北北基宜桃 低收入戶成員 | 1. ☐ 助學金（金額：壹萬伍仟元） | 3. ☐ 崇善獎（金額：捌萬元） |
| 北北基宜桃 高中職生急難 | 2. ☐ 助學金（金額：壹萬伍仟元） | 4. ☐ 崇善獎（金額：捌萬元） |
2. 您與該生之關係（可複選）：☐班級導師，☐科系主任。

3. 您對該生的家庭及經濟狀況：☐非常了解，☐了解，☐不了解。

4. 該生屬於 ☐各縣市政府核准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戶內成員

(可複選) ☐身心障礙學生(☐極重度/重度☐中度☐輕度)

☐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

☐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(☐極重度/重度☐中度☐輕度)

☐軍公教遺族與傷殘榮軍子女

☐原住民學生

☐經濟弱勢學生

☐不屬上述者，詳如右：

4. 該生是否有特殊表現或成就：(請說明)

5. 您對該生之綜合評估，請於適當處打“√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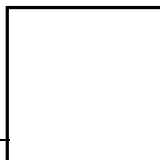
評 估 事 項	優	良	好	尚可
1. 課程之學習態度				
2. 品德行為				
2. 合作精神				
3. 行善助人之態度				
4. 協助家人生活態度				

6. 您對該生之綜合意見並說明**推薦之理由**：(可浮貼再詳述)

7. 總評：☐極力推薦，☐推薦，☐勉強推薦。

8. 您對本會任何建議事項：

推薦人：



(請親自簽名且蓋私章)

推薦人職稱：

推薦人連絡電話：(公) _____ (私) _____

填寫日期：民國114年____月____日

謝謝您之推薦，再次提醒，務必用貴校之小「信封」且親自「簽封」，再交給學生。